

心手相连 守望互助

文成民房坍塌救援一线 处处可见温州公安人的身影



通讯员 程勇

2月2日上午8点多,文成县百丈漈镇外大会村发生一起四间四层半民房坍塌事件,共有两户9人被埋。事件发生后,300余名温州公安民警陆续奔赴现场,连续27个小时坚守一线,奋力开展现场救援、维护秩序、疏散群众、疏导交通,成为救援一线上的生力军和突击队。

截至目前,9位受困人员搜救工作已经全部完成,公安完成采集、检测DNA7次并确认遇难者身份,另2人目前生命体征平稳。下一步,当地公安局继续部署警力在周边开展24小时无缝对接巡防,在危险地带张贴告示,圈拉警戒带,坚决防止次生灾害发生。

火速集结 率先突入救援现场

“房子塌了,快来救人啊!”2月2日8点02分,文成县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接到一个报警电话。

县公安局指挥中心随即启动公安一级勤务响应,同时启动重大事件社会应急联动机制,医疗、安监、住建、卫生等政府相关部门也火速赶往现场。

百丈漈是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民警在赶往现场的途中,发现车流不断,一个交警中队难以确保道路畅通,不少民警自觉和交警汇合起来,逐个布点在前往事故现场的道路上。节假日在家休息的民警也陆续赶往事发地,各司其职。

8点09分,百丈漈派出所民警率先来到外大会村,现场四间四层半民房已坍塌成废墟,受困人员情况不明。民警迅速发动、组织、指挥当地和附近村民就地开展抢救工作。

8点34分,第一批警力抵达现场,立即开展救援:特警维持秩序、封锁周边道路,消防、武警等专业救援力量全力营救被困群众,百丈漈派出所马上调查坍塌房屋人员居住情况,辖区交警中队疏导交通……

争分夺秒 与时间抢夺生命

“只要有一线生机,就决不轻言放弃。”这是所有救援队员的信念。百丈漈派出所迅速摸清了房屋被困人员信息,并提



供了房屋原始施工图纸。为避免被困人员在施救过程中受到二次伤害,救援队伍采用机械牵引与人工刨挖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救援,打响一场与时间赛跑的抢救生命大会战。

为保证救援各项行动有序开展,公安部门成立9个工作组,及时制定现场维稳方案,在重要路口、施救周边设立警戒圈,对现场进行严密封控,先后劝离近千人次,确保救援通道绝对畅通,并加强对坍塌房屋现场及周边村落的巡逻防控。

道路畅通,是实施救援的基础。此时正值春节期间,通往百丈漈景区的车流量每天有2000多辆,交通压力不小。温



州市、瑞安县、平阳县等警力先后前来支援,加大布警密度,实行分片包段、责任到人机制,确保救援车辆快速安全到达受灾点。

坍塌房屋位于56省道边,随着救援力量的投入,道路两侧2000米左右范围内停满各种消防、电力等救援车辆。交警加大对现场的封控和清理,同时规范岔口路段交通,实行单侧停放,有序通行。

在救援工作的27个小时里,有很多触动人心的片段也永远地铭刻在了民警心里。

救援人员饿了,群众自发送来自制的番薯干、年糕;救援人员渴了,村民烧好热水送过去;救援人员冷了,志愿者煮好姜汤端来……

面对突如其来的灾难,警民心手相连,守望互助。温州警方更是多警参与,以最为坚强的毅力和勇担险难的决心,为救援行动的顺利进行填上了一层平安暖色。

正月初八“发一发” 鞭炮一响警察到家

对燃放烟花爆竹的违法行为浙江警方动真格

本报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吴静静 陈清平

2月4日是春节长假后的第二天,正值农历正月初八。俗话说,初八初八,发上一发。于是,许多单位、商家都习惯放开门炮,希望在新的一年里,生意、事业能像这爆竹一样,一炮打响。

不过,近几年,为保护环境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我省不断加大力度管控烟花爆竹,比如从去年10月1日起,《杭州市禁止销售燃放烟花爆竹管理条例》开始实施。除了杭州之外的其他地区,也都有烟花爆竹“双禁”的政策。绝大部分市民和商家对各地的规定表示理解并予以遵守,可仍有一些人对规定置若罔闻,正月初八里放了一发,财神没招来,反而把警察给迎来了。



以为法不责众 明知禁令还是偷放

正月初八早上8点,海宁海昌街道上,忽然响起一阵噼里啪啦爆竹的声音。

很快,海昌派出所就接到了群众的举报电话。正在巡逻的值班民警崔洪波立即赶到现场取证,并依法将违规燃放者张某传唤至派出所调查。

据了解,张某今年40岁,安徽人在海宁做小生意。春节过完,他从老家带来了些烟花回来,想放一放图个好彩头。

“我知道海宁不能燃放烟花爆竹。可我以为,今天肯定不会就我一个人放,如果放的人多了,估计警察就不会抓了。就是这种侥幸心理让我违规了,现在真的是后悔死了。”张某说。

抱着这样侥幸心理的人的确不止张某一人。就在海昌派出所接到举报电话后没多久,海宁硖石派出所也接到了群众的举报,称硖石街道公用码头东往西第二个吊机旁,有人在燃放烟花爆竹。

值班民警立即赶到现场。燃放烟花爆竹的男子姓杨,今年45岁,云南人,已经在海宁买房。因为租了一个吊机,考虑是第一天开工,他想图个吉利,就燃放了烟花爆竹。

根据《浙江省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办法》,海宁警方对张某和杨某作出了行政处罚决定。



海宁:海昌街道燃放烟花爆竹的现场

只顾彩头忘了危险 液化站旁放礼炮

除了嘉兴地区雷厉风行的民警们,在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警方也是动了真格。

正月初八早上8点50分左右,在开发区黄家庄小区某液化气代灌站上班的魏某,一大早为了给公司新年第一天开业讨个好彩头,就在距离液化站附近不足20米的地方燃放了一个大礼炮。

炮仗刚响,就引来了附近巡逻的凤凰派出所民警。民警一看这阵仗,赶紧上前制止。随后,民警取证调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三十条的规定,魏某某的行为属于非法处置危险物质,民警依法对其行政拘留。

这也是湖州市公安局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开出的该市第一张针对违法燃放烟花爆竹的行政拘留罚单。但这张罚单并不是开发区警方开出的唯一一张罚单!

当天一早,开发区警方就出动警力208人,在全区范围内对燃放烟花爆竹的违法行为进行劝阻和制止。截至当天中午12点,开发区警方共阻止燃放烟花爆竹221起,查处违法燃放烟花爆竹45起,抓获违法嫌疑人46人,其中罚款41人、行政拘留5人,现场缴获烟花爆竹20余个。



湖州:民警兵分多路查处违法燃放烟花爆竹行为

手机网络买保险 赢客户节大礼
官网投保 www.epicc.com.cn
电话投保 400-1234567
PICC 中国人民保险